

# **15 万吨/年聚苯乙烯项目**

##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建设单位：安徽嘉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八月

## 1 概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有关要求，安徽嘉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委托安徽宥莘科技有限公司承担《15万吨/年聚苯乙烯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编制工作。

(1) 2025年5月19日，安徽宥莘科技有限公司受安徽嘉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委托，承担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编制工作；

(2) 2025年5月19日，建设单位在安徽淮南潘集经济开发区（安徽淮南现代煤化工产业园）管理委员会网站进行了项目首次公示（<https://ahccci.huainan.gov.cn/xwzx/tzgg/551817393.html>）；

(3) 2025年7月21日，形成《15万吨/年聚苯乙烯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后，建设单位在安徽淮南潘集经济开发区（安徽淮南现代煤化工产业园）管理委员会网站（<https://ahccci.huainan.gov.cn/xwzx/tzgg/551829823.html>）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征求意见稿公示，于2025年7月22日在项目现场进行张贴公示，并分别于2025年7月23日和2025年7月24日在报纸上进行了两次登报征求意见公示。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相关规定在开展网络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意见。

##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2025年5月19日，建设单位在安徽淮南潘集经济开发区（安徽淮南现代煤化工产业园）管理委员会网站进行了项目首次公示（<https://ahccci.huainan.gov.cn/xwzx/tzgg/551817393.html>）。

主要内容包括：项目基本情况、建设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等。

### 2.2 公开方式

#### 2.2.1 网络

建设单位在安徽淮南潘集经济开发区（安徽淮南现代煤化工产业园）管理委员会网站进行了项目首次公示（<https://ahccci.huainan.gov.cn/xwzx/tzgg/551817393.html>）。进行公示。具体公示情况见图2.1所示。

**安徽淮南潘集经济开发区  
(安徽淮南现代煤化工产业园)管理委员会**

网站首页 园区概况 招商引资 政务公开 政务服务 联系我们 -请输入关键词-

今天是2025年08月28日

您当前所在的位置：首页 > 新闻中心 > 通知公告

## 安徽嘉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15万吨/年聚苯乙烯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公示

发布日期：2025-05-19 16:47 来源：淮南现代煤化工产业园 【字体：大 中 小】 阅读：809 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等规定的要求，现将15万吨/年聚苯乙烯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的有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建设项目的名称及概要：  
项目名称：15万吨/年聚苯乙烯项目  
建设单位：安徽嘉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安徽省淮南市现代煤化工产业园区  
项目性质：新建  
项目概要：总建筑面积约30000平方米，主要建设内容包括15万吨/年聚苯乙烯装置（反应和精制车间）、成品仓库、戊烷罐组、苯乙烯罐组、区域配电室、机柜间、污水处理站、RTO炉、脱盐水站、润滑油库、丙类仓库、固体物料装车管理用房、外操间、管廊等。项目达产后，具备年产15万吨/年聚苯乙烯生产能力。

二、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安徽嘉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人：王勇  
联系电话：181 1952 3232  
邮箱：18119523232@163.com  
通讯地址：安徽省淮南市现代煤化工产业园区

三、承担评价工作的环境影响评价机构的名称  
评价单位：安徽育莘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人：沈工  
联系电话：15255118702  
邮箱：[3191195103@qq.com](mailto:3191195103@qq.com)  
通讯地址：中国（安徽）自由贸易试验区合肥片区蜀山经济技术开发区湖光路自主创新产业基地三期（南区）A座

206-13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连接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意见表见下方附件

五、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以通过电话、电子邮件以及邮寄信件的方式，向建设单位或其委托的环境影响评价机构提交意见。  
公众提交意见时，请提供有效的联系方式；鼓励采用实名方式提交意见并提供常住地址。在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编制过程中，公众均可向建设单位、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提出与环境影响评价相关的意见。

附件：[公众意见表.doc](#)

安徽嘉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25年5月19日

图 2.1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一次公示

## 2.2.2 其他

建设单位未采取其他方式开展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

## 2.3 公众意见情况

第一次公示期间，建设单位和环评单位均未收到任何形式的公众反馈意见。

##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 **3.1 公开内容及日期**

按国家现行环境影响评价规范及《办法》的要求，建设单位在征求意见稿（主要内容基本完成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形成后，2025年7月21日，形成《15万吨/年聚苯乙烯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后，建设单位在安徽淮南潘集经济开发区（安徽淮南现代煤化工产业园）管理委员会网站（<https://ahccci.huainan.gov.cn/xwzx/tzgg/551829823.html>）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征求意见稿公示，于2025年7月22日在项目现场进行张贴公示，并分别于2025年7月23日和2025年7月24日在报纸上进行了两次登报征求意见公示。

公示内容包括：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建设单位的名称及联系方式；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及联系方式；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等。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

### **3.2 公开方式**

#### **3.2.1 网络**

《办法》第九条要求通过其网站、建设项目所在地公共媒体网站或者建设项目所在地相关政府网站进行公开。本次网络公示选择安徽淮南潘集经济开发区（安徽淮南现代煤化工产业园）管理委员会网站，符合《办法》要求。公示时间2025年7月21日至2028年8月1日（10个工作日）。其网址如下：<https://ahccci.huainan.gov.cn/xwzx/tzgg/551829823.html>。具体公示情况见图3.1所示。

**安徽淮南潘集经济开发区  
(安徽淮南现代煤化工产业园)管理委员会**

网站首页 园区概况 招商引资 政务公开 政务服务 联系我们 -请输入关键词-

今天是2025年08月28日

您当前所在的位置：首页 > 新闻中心 > 通知公告

## 安徽嘉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15万吨/年聚苯乙烯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

发布日期：2025-07-21 17:16 来源：淮南现代煤化工产业园 【字体：大 中 小】 阅读：285 次

为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以及《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现依据有关规定，对已初步完成的《安徽嘉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15万吨/年聚苯乙烯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进行公示，广泛征求公众意见。有关公告内容如下：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网络链接：<https://pan.baidu.com/s/1nHsCwlQrlxdDrUXx6TxD9A> 提取码：jxbg

查阅纸质报告书：可联系建设单位及环境影响评价机构

（二）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安徽嘉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人：王总

联系电话：18119523232

通讯地址：安徽省淮南市潘集区祁集镇经八路1号

邮箱：18119523232@163.com

（三）承担评价工作的环境影响评价机构的名称和联系方式

评价机构：安徽育莘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人：吴工

联系电话：15609610510

通讯地址：中国（安徽）自由贸易试验区合肥片区蜀山经济技术开发区湖光路自主创新产业基地三期（南区）A座206-13

邮箱：wuweli@ahhmhb.com

（四）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可能受本项目影响的公民、法人、其他组织或者相关公众。

（五）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https://www.mee.gov.cn/xxgk2018/xxgk/xx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tml](https://www.mee.gov.cn/xxgk2018/xxgk/xx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tml)

（六）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以电话、信函、电子邮件、信访等方式，在规定时间内向建设单位或评价机构提交公众意见表，反映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和建议。

图 3.1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征求意见稿网络公示

### 3.2.2 报纸

根据《办法》第十一条第二款要求通过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接触的报纸公开，本次公示报纸选择江淮晨报，是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接触的报纸，符合要求。报纸分两次发布，第一次发布时间为2025年7月23日，第二次发布时间为2025年7月24日。具体公示情况如图3.2、3.3所示。



图3.2 第一次报纸公示



图 3.3 第二次报纸公示

### 3.2.3 张贴

本次张贴公告选择在嘉玺厂区、周边环境敏感点，符合《办法》要求。张贴时间为 2025 年 7 月 21 日。具体公示情况如下图所示。



	
祁集镇	黄岗村

### 3.2.4 其他

未采用其他公示方式。

## 3.3 查阅情况

在安徽嘉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设置查阅场所。公示期间未有公众前来查阅纸质报告。

##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建设单位和环评单位均未收到任何形式的公众反馈意见。

##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没有采取深度公众参与，本项目在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未收到任何形式的公众反馈意见，故本项目不属于对环境影响方面有公众质疑性意见多的建设项目，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可以不开展深度公众参与。

### 4.1 公众座谈会、听证会、专家论证会等情况

无。

### 4.2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无。

### 4.3 宣传科普情况

无。

##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 5.1 公众意见概述和分析

整个公参过程中，建设单位和环评单位均未收到任何形式的公众反馈意见。

## 5.2 公众意见采纳情况

无。

## 5.3 公众意见未采纳情况

无。

## 6 其他

本次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公示报纸及本次提交的《15 万吨/年聚苯乙烯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原件均于本公司存档备查。

## 7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办法》要求，在《15 万吨/年聚苯乙烯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并按照要求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15 万吨/年聚苯乙烯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本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安徽嘉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承诺时间：2025 年 8 月 28 日

#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项目名称	安徽嘉玺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b>一、本页为公众意见</b>	
与本项目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注：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规定，涉及征地拆迁、财产、就业等与项目环评无关的意见或者诉求不属于项目环评公参内容）	(填写该项内容时请勿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等内容，若本页不够可另附页)
<b>二、本页为公众信息</b>	
(一) 公众为公民的请填写以下信息	
姓    名	

<b>身份证号</b>	
<b>有效联系方式</b> (电话号码或邮箱)	
<b>经常居住地址</b>	省 市 县(区、市) 乡(镇、街道) 村(居 委会) 村民组(小区)
<b>是否同意公开个人信息</b> (填同意或不同意)	(若不填则默认为不同意公开)
<b>(二) 公众为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请填写以下信息</b>	
<b>单位名称</b>	
<b>工商注册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b>	
<b>有效联系方式</b> (电话号码或邮箱)	
<b>地 址</b>	省 市 县(区、市) 乡(镇、街道) 路 号
注: 法人或其他组织信息原则上可以公开, 若涉及不能公开的信息请在此栏中注明法律依据和不 能公开的具体信息。	